

烟火人间

丛培申 著

下

辽宁人民出版社

烟火人间

下

丛培申
著

④ 辽宁人民出版社

郎纪平被一些意象包围着：酒醉，河边，深夜，锦被，粉白，娇语，厉笑……他像战场上败逃而归的士兵，整整两天龟缩大帐。他的英气、他的胆识，还有他的自信，皆被挫伤。但当他冷静下来之后，便对自己进行无情的嘲弄。大丈夫素怀天下之志，怎么会陷入儿女情长？而且就在这种平步青云遭遇翻天冷雨的时候。可他的内心还是在冷静之后不断地翻腾，他懊恼于那美丽的成功功亏一篑。当他更加冷静的时候，他很想痛痛快快地哭一场，当满园的春色都凋谢的时候，他希望看到顽强的花朵，在自己的眉心盛开。那花朵就是知府小姐动人的美貌与绵绵情丝，这是老天给苦难的人们最后一点慰藉了。既如此，又何必委屈自己，而对自己轻嘴薄舌呢？但他深知，当那朵花最需要雨露的时候，却突然从眉心滑落，她会摔伤的，她会因伤生恨，因恨而轻薄。每每想到这里，他就会再次饮酒。

直到有一天，一个人无情地夺了他的酒盏，此人就是大定法师。当大定法师大步进入兵营的时候，无一人过问，他感受到这座兵营的颓废。在都司的大帐里，大定法师气定神闲地踱着步子，那步伐踩出的不是佛家的慈悲，也不是了凡的禅训，而是令人瞠目结舌的杀伐决断。这令郎纪平着实恐慌，恐慌于一个赫赫有名的僧人，心里装的不是青灯佛卷，而是颠覆乾坤的老谋深算。如此说来，要想让世风转圜，民心向背，几近于笑谈。更无法预知的是，一百年后的天下，按此发展下去，佛法凋敝，人心沉醉，那是何等的天下啊。但他还是劝自己，要精神振奋，因为眼前的路就在脚下，当然陷阱也在脚下，噬人的野兽伺机路边，饮血的恶魔傍道而行。如果还想活着，就需要振奋，不振奋便无前程，更谈不上佳肴美眷。夕阳西下，大定法师才停住脚步，走了出去，他相送于兵营之外的大街上，彼此都被这天下的萧萧之气充斥灌满。

是夜，郎纪平便快马加鞭，直奔京城。

但这次他没有被太后密见，而是跪在了“中堂大人”李鸿章的面前。李鸿章端起茶盏，轻轻地抿了一口，又撂下，面色变得比茶水还浓，他一手捋着花白的胡子，用无比沉实的声音道：“你来晚了一步，参你的奏折早就到了……看见了吗？”中堂大人说着，把那本奏折拿在手中晃了晃。

中堂大人态度中肯，再加上贤良寺气息凝重，郎纪平并未感到太重的肃杀之气。他比谁都明白，尽管这位失去直隶总督和北洋大臣之职的当朝元老赋闲在此，但他依然是太后的肱股之臣，朝廷的重大事情还要倚重这架老躯，满朝文武依然要称他“中堂大人”。所以郎纪平不仅不敢有任何怠慢，反而恭敬有加、诚惶诚恐。“中堂大人明察，下官冤枉啊！”他哭喊一声，刚想举双手去接，不料又被中堂大人放回原处：“你不必看了，太后岂是糊涂的？赤城的事，老佛爷早已心中有数。”郎纪平顿时脸色煞白，还想说话，中堂大人又开腔了：“不必说了……人家参你官银被劫之时，你正在青楼饮酒作乐，可是事实？人家参你拥兵自重，私自调兵，可是事实？人家参你疏忽练兵，军纪涣散，可是事实？人家参你傲慢无礼，欺上瞒下，搜刮民财，可是事实？”郎纪平早已脸色紫青，双目充血，浑身打战。每一条参奏他都想大呼冤枉，可中堂大人根本不容他张嘴。终于一股猛汗冲背而出，瞬间湿透衣裳。中堂大人继续拈着胡子道：“郎通判，你听清了？这些参奏，哪一条不是杀头之罪？你辜负了太后的培育，有罪于国恩！你说……该怎么办呢？”说着，中堂大人又端起茶盏。郎纪平磕头如捣蒜，涕泪横流，他哭道：“下官罪该万死！可下官死不瞑目，下官实在冤枉啊！请中堂大人明察，请太后明察。奏折所参，纯属无中生有、颠倒黑白。这是陷害呀！中堂大人。”说完，他磕头不起，哭声不断。中堂大人只捋着胡须，昂首远视。半天工夫，他突然叫了一声：“来人啊——”郎纪平的心像被刀扎了一下，痛进骨髓。他以为必死，反而突然平静下来，便直起身来，双目炯炯，看着无限的远方，两股清泪顺着脸颊直流而下。可令他万万没有想到的是，来者不是杀人的刀斧手，而是一名太监用盘子托着一片金黄，摆在他的面前。黄马褂！他顿时目瞪口呆。“郎纪平！”中堂大人洪亮地叫了一声。郎纪平大呼：“下官在！”中堂大人继续洪亮地说：“你可听好喽，这是太后的恩赐！太后素知赤城那块地盘风云变幻、波诡云谲。太后不会听一面之词，更不会偏袒邪恶。俄人杀民之事，已成太后心中块垒，今又银库被劫，如此无法无天、祸国殃民，太后能容，天都不容。今委你重任，还赤城百姓公道，还一方水土清明。你可要谨之慎之，不负太后厚望啊！”郎纪平磕一响头，举手长揖，大呼道：“请太后放心！请中堂大人放心！郎纪平肝脑涂地在所不惜，誓报太后信任、国家恩泽！”呼罢，他伸手想去接，不料中堂大人又道：“慢！”郎纪平吓得急忙缩回双手。“郎通判，此黄马褂何时该穿，你要心中有数。这是激励，不是奖赏！你可要万万小心，不要被人

家打败喽，到那时，谁都救不了你！”郎纪平道：“臣尊领圣训，虽九死一生，誓不辱使命。”说罢，他战战兢兢地接过黄马褂。中堂大人起身就走，一字不留。郎纪平有如浴火重生一般，捧着黄马褂，却不知起来。直到有一个小太监把拂尘甩在他的脸上道：“起来吧，起来吧，还跪着干啥？你也不嫌累得慌！”他才挣扎着站起身来，故作端庄地向外走去。

郎纪平回到赤城，便得知知府大人抓到刺客之事，而调兵者就是荣念祖。这让他愤恨不已，心想你们父子以私自调兵参我，今天你们却在都司不在的情况下，擅自调兵，真是欺人太甚。他很想前去评理，但他忍住了，他摸着自己的黄马褂，忍住了。他深知这件黄马褂，既可以作为自己荣膺大功的赏赐，也会成为功败垂成的丧服。所以他立志从今以后要改头换面，让自己成为坚不可摧的强者。于是他易服出营，想去西梁庙找大定法师商量对策。

一路上，他暗自盘算，如何向他解释京城一行。他打定主意，无论如何都不能如实相告，他以为对付这伙革命党，一定要放弃传统理念去做事，因为他们不仅仅在革命，同时也在革掉纲常伦理。作为大清的特殊使命者，必须对自己的人品官品有所保留，否则只会被他们玩弄于股掌之中。来到寺院，从小和尚嘴里得知法师已经出去多时了，问何时回来，小和尚摇头不知。他犯了踌躇，不知下一步该怎么走，便混进香客当中，在寺院里转悠。最后他灵机一动，走出寺院，见天色尚早，便急急地返回兵营。但很快又牵着马独自出来，身上备好所用之物，走向一条“老路”。他刚走出门外，一名军官追出来问：“大人，保护教堂的兵力要撤回来吧？”郎纪平头也不回地说：“去问殿下吧！是他妹妹求我出兵的。”军官一下子怔住了，但他又很快追上来道：“大人，恕小的直言……”话未说完，郎纪平停住脚步一摆手道：“你是说军机大事怎么成了家长里短了，对吧？好吧……等我回来再说。”军官说一声“得令”，返回营房。郎纪平则跨上战马，飞奔而去。

地冻天寒，战马蹂踏着路面，竟发出斫木敲金般的声音。马上的郎纪平内心是急切的，神情也有些恍惚，眼前总是闪现着明黄黄的颜色，那是黄马褂的颜色。他深信，任何一件黄马褂都不是这样赏赐的，这是倒过来赏赐；任何一位得到黄马褂的人也不会是自己这样的心情，这是被逼迫的心情，根本感受不到一点荣光，一个没落王朝的赏赐，分量当然不重，甚至会成为将来的羞辱和祸殃。

此一行，看望别人的母亲，替他人行孝，这背后却隐藏着不可告人的机谋，他

越发感受到这世道的不堪。他的心情很坏，终于，他的坏心情得到了不祥的验证。一个偏僻所在，曾流淌的小河被冻成了坚冰，冰面被行人撒上一层沙土用来防滑，但这层沙土对马蹄不起作用，却迷惑了马的双眼，它仍照常奔驰，便失前蹄，摔倒了。马摔得重，人摔得更重。那马发出长长的悲鸣，蹉出很远；人则连翻带滚，晕倒在几丈之外。但在晕倒之前，他有一个很明亮的意识，那便是轻轻快快的解脱感，他觉得这样很好，可以歇一歇了。那匹战马挣扎着站起来，它望见自己的主人在很远处躺着，身下是一片红，那是血的颜色。于是它奔过去，守着主人嗷嗷地叫着，但它的主人就像睡着了一样，一动不动，它又发出长长的悲鸣。太阳在这种悲鸣里渐渐西沉，远处的炊烟却袅袅升起。它渴望有一个人来，能让它的主人脱离生命危险。

落日的余晖总给人温暖的感觉，就像老人的眼神，照射着幼小的地面。这时人们会有憧憬，憧憬着远方，远方的人和事或许有所不同。一个背着一大捆柴火的哑女，就这样望着天边的落日，一步一步地，从崎岖的山路走下来。她目光清澈，肌肤细腻，长着健硕而富有张力的身材；她的脸被晚霞映得红扑扑的，脖颈里冒着温润的汗气；她的胸脯一起一伏，让人心生不安，但她的柔情不会泛滥，她是个性情坚固的女子；她的脚虽为天足，但不显蠢大，是小船的弧度，月牙般的灵巧，那双脚很有节奏地叩击着生硬的地面，留下的是野狐一般难以捉摸的足迹。她是一个美丽的老姑娘，因为从不说话，所以她善于凝望。因为岁月的拖累，她把女儿的温情熬成了茶汤，甚至能让人闻到茶香。

但此刻，她很累。

她首先看到了那匹不安的马，然后才看到躺着的人。聪明的她一眼就看出那个人没有死。死人有死的气息，更有死的神态。死人的身上会长着无数双凶恶的眼，那眼在偷窥着每一个活着的人。而这个人没有，他的身上有一层亮白之色，那是渗透而出的肌肤的颜色，这颜色让人心生怜悯。她老远就丢下柴火，跑过去，跑得很快。那马踢踏着四蹄，点着头，嗷嗷地叫，是在欢迎她的到来。她蹲下去察看，这个人脸上有血，已冻成了冰，但她仍然觉得似曾相识。她掏出手帕，轻轻地擦拭那血的冰，冰冻得很硬，她把手伸进怀里，焐了焐，然后再用手去温热那冰。冰渐渐地融化了一些，血水沾满她的手。然后她用手帕继续擦拭，他的脸很白很硬，只是太凉。

当擦净所有的血，她“啊”的一声，急忙用手捂住因惊讶而大大张开的嘴。“原

来是他！”她在心里大叫。她不知所措了，摸摸他的脸，摸摸他的嘴，再摸摸他的胸。她四处搜寻，希望有人来帮她，但极目之处，不见人影，她又急又怕。那马低头舔了舔她的手，麻沙沙的，有些痒，她感到一种奇怪的力量在流动。她把他抱起来，他很沉，黏人的沉，所以只好把他抱在怀里，坐在冰冷的地面上。她在心里道：“他要醒来，他必须醒来！”于是她把他抱得很紧，她想用自己的体温去温热他。她又把左手扣在他的心口处，不断地按压、揉搓，她想让他的心先活起来。时间一分一秒地过，她感到透体的冰凉，她知道，那冰凉来自于他的身体，她觉得只要把他的凉吸尽，他就会活过来了。

她的眼前总出现他第一次登门的情景，那真是一个英武的汉子，言语又是那么真诚，是带有愧疚的真诚。她记得他专注地看着自己，看了半天，那是在等她说话。她只好笑了笑，做几个最优雅的手势，告诉他，她不能说话。他的脸顿时红了，她本以为这样的汉子是不会脸红的。记得他吃自己做的饭菜时，竟有些胆怯，一边吃一边用眼瞪着她，让她很舒服，那是一种敬重。还记得临走时，他上了马，还偷偷地看了自己一眼，那一眼把她烫了一下。但她知道，他更多的是好奇，好奇自己怎么是个哑女。

太阳马上就要沉下去了，只露出俩眼睛，好像要最后看一眼大地。她感到他出了一口气，很轻微，但她感受到了。借此机会，她轻轻地摇了摇他，她终于听到一声呻吟。她喜出望外，当她想仔细看看他的脸时，他慢慢地睁开了眼睛，眼睛里射出一道含混不清的光。她吓了一跳，但她没有被烫的感觉，那道光还没有足够的温度。他的眼很快又闭上了，她知道，因为他什么也没看到，所以又闭上了。她本想把他扶上马，但现在不可能了，因为他留恋死亡，他不会在马上坐稳的。当她又看到那烫人的眼神在黑暗中闪烁时，她神奇地把他背起来，就像背起一捆柴。她的脚是天足，能支撑她艰难地行走。那马小心翼翼地跟在后边，在为她鼓劲加油。这时，太阳终于沉下去了，夜色降临。

灯光在摇曳着，像摇动的树枝。乡村的夜总是那么宁静，宁静得让人不忍高语。炕上躺着一个大男人，盖着被子，竟是妹妹的被子。那人闭着双眼，像是睡觉，也像是深思，一时还看不清他的脸。妹妹在地下忙着什么，火盆里还有火，是刚刚还热烈燃烧的那种。火上面的药罐好像刚刚振奋过，现在安静地冒着热气，上面横着一双筷子。妹妹拿过一只碗，用手巾垫住药罐，把药倒在碗里。正坐在炕上做针线

的母亲看了看那药，闻了闻药味，道：“静寒，熬好了？”妹妹点点头。“那就给他喝了吧。”妹妹又点点头。她把药端过来，放在那男人的枕边，然后小心翼翼地推了推他。那男人一惊，睁开眼睛，妹妹做了一个吃药的手势，那男人急忙往起坐，但没有坐起来，是妹妹扶了一下。原来他的头是被包着的，是受伤了。再看看母亲手里正在缝补的衣衫，分明也是他的。当他再一看，不禁大惊失色，急忙离开窗子，那个被舌头涸开的小洞顿时射出光来。“怎么会是他？”他的心猛地跳两下，再次打量院子里静静站立的马。

当他忍不住再去看时，那男人已经靠在枕边，满脸是歉疚的微笑。那男人好像已经说过了什么，因为他看见妹妹把一个包裹拿过去，放在他的面前。他打开包裹，露出白花花的银子，足有十几两，他用手捏起一锭，又放下道：“大娘，这银子还是左大人让我给您老捎来的，他公务繁忙，仍脱不开身。您老就……就多体谅他吧。”母亲淡淡地看一眼银子，轻轻地叹一口气，脸上是宽厚的笑容，她道：“有劳将军了，这段日子，你都跑了两三趟了。等汉庭忙完公务了，我必会向他说，给你记一个军功。你看，都摔成啥了，比战场上不差啥。”那人苦笑道：“大娘，军功就不必记了，只求左将军回来时，您老告诉他，朝廷记着他呢，让他放心，黑的白不了，白的黑不了。”“嗯？啊！”母亲似乎不知所云，但她还是满口答应着。那人又把银子包好，递给了妹妹，妹妹很腼腆地接过银子，放在了柜子里。

他又离开窗子，摸了摸自己怀里的一包碎银，不知该不该掏出来。那匹马还在那里静静地站着，星光下，显得很高大，像一道山梁。当他决定不再把银子掏出来的时候，他跪在地上，面向窗子磕了三个头，然后离去了。

他不知该往哪里去，离开大定法师以后，他整整走了一天的路，天黑时方到家。他不明白，自己这个神秘的寄养老母弱妹的家，怎么会被郎通判知道。一同为官时他们并不过从甚密，他为何要替自己行孝？在自己准备赴死之时想最后看一眼老母，却被他挡住了视线，茫茫然地来，茫茫然地去。他在黑暗中继续前行，耳畔回响着郎纪平那番话，倍感扑朔迷离。但是，这个偷偷探母的落难都司左汉庭，还是义无反顾地去实施自己的下一步计划了。

这天早晨，罗子沫被带走后，冉先生坐在炕上，哀叹不已，一时老泪纵横。念其衣冠不整、泪痕斑斑地奔回府衙，直奔父亲的起居室。恰巧荣大人正要出门，她一下子就跪在门外，挡住了父亲的去路。桑玉也跪在后面，受惊的小鸟一般，看着

自家老爷。“念其，你想干什么？”荣大人扣好最后一颗扣子，生气道。“父亲！”念其哭出声来，像个孩子，“我只想要他一命……”“什么？你想要谁的命？”念其拽住父亲的官服，央求道：“父亲，我说的是罗子沫。求您放过他，好吗？”她边说边磕头，因为离父亲太近，没有磕在地上，全磕在了父亲的身上。念其的举动，让桑玉感到震惊，她没有想到，一向雍容华贵、端庄秀雅的小姐，竟有这番举动，连自己都做不出来。“为了罗子沫……就为那个不咋地的罗子沫吗？”她在心里愤愤道。“起来！”荣大人喝道，“你忘了你是谁了吧！”“父亲，求您答应我这一回。看在我死去的娘的面上，就求您答应我这一回，好吗？”念其抬头望着高高在上的父亲，她觉得父亲的脸好像比天还高，那么遥不可及。因为仰望，泪水一股股地从她的双眼中溢出，可怜之状，无以言表。荣大人往下看了一眼，他的心疼了一下，但他还是斥责道：“你不是说他为了保护你才来的吗？”念其急忙点点头，“那就是说，他要在杀我的同时保护你，对吗！？”念其又点点头。但她马上意识到自己错了，急忙摇头道：“不是不是的父亲，他是偷偷跟那些人来的，他不想杀您，就是想保护我。”荣大人瞪眼道：“他没想保护我，只想保护我的女儿吗！？”念其无言以对，拽着父亲的手也松下来。早已因小姐愚笨而着急的桑玉道：“老爷，他是想保护您的，他想为您通风报信来着。”说完，她又贼溜溜地看老爷一眼。荣大人冷笑道：“我相信你家小姐说的是真的。而你！这个不诚实的奴才，我要你何用？”桑玉吓得急忙磕头求饶：“老爷饶命！老爷饶命！桑玉再也不敢了！”这时，一直用哀求的目光盯着父亲的念其，突然眼前一黑，身子也晃了一晃，她意识到自己又要摔倒，便使劲瞪着眼睛。荣大人看在眼里，这时，他的眼前突然出现儿时的念其，那是她六岁，她跪着央求公务繁忙的自己亲自给她扎一只风筝。他的心又疼了一下，鼻子突然一酸，有些语重心长地说：“念其呀，你不是不知道，国有国法，家有家规。他触犯的是国法，是刺杀朝廷命官的罪……起来吧，我知道在你心里，他比你父亲重要，可你父亲也是爱莫能助啊！”说完，他拔腿想走。念其突然抱住他的双腿，不再言语，只是哭，这是一种无助的求助，是抱住绝望的希望。荣大人狠狠瞪一眼桑玉，示意她拉开。桑玉急忙跪着上去，用力去掰开念其的双手。父亲终于走了，念其扑倒在地。

荣大人的步伐很坚定，态度很坚决。对于这个案子，就要突击审查、突击结案、突击定罪、突击问斩、突击上报朝廷。能让自己出奇制胜的是时间；能让自己转危

为安的还是时间；能让自己高枕无忧的更是时间。所以他在争时间抢时间，与时间赛跑。他想把这个案子全权交给郎纪平来办理，这不仅仅因为他既是都司，又是通判，关键是他会和自己的意愿相同。快快结案，草草结案，对他更是一种解脱。那么如何让这伙强贼在打劫银库的诉状上签字画押呢？这是个难题。他素知这样的强贼宁折不弯、宁死不屈，既然都是死，就决不会枉死，那凭什么要在子虚乌有的诉状上画押呢？当然，到现在他还认为砸银库与这伙人没有关系，他们没有这样的胆略，那都是“革命党”所为。还有，难题当中还存在难题，办案讲人赃俱获，劫匪已经有了，那赃物哪里去找？但对于这些，他都有了对策，都做到了心中有数。但他不急于说出来，先要看他郎通判何去何从。当然，他从内心里希望郎通判能有办法，他相信他能够千方百计去想办法。

可他哪里知道，他心中有数，郎纪平的心中更有数。第二天他就从那个叫左杖子的村子回来了。一路上，虽伤口还隐隐作痛，但他更多是感动和感激。感激的是哑女救了自己，左母的慈祥宽厚；感动的是哑女的温度还在自己的体内停留。想起她，他的脸上就会渗透出浅浅的微笑。她没事的时候总爱观察自己的天足，虽有些自卑，但不羞于展示，当她发现有人也在意自己的天足时，她就会想办法藏起来，或者立刻走到别处去，远远地站着，给你一个神秘的笑脸。她不会轻易接纳别人，也不会轻易拒绝别人，所有的分寸都把握得尚好。想着想着，他“哧”地乐了，他不明白自己为什么满脑子都是一个哑女。自己应该惆怅才对，从她们母女的表现中，他确定左大人确实不曾回来过。那么他到哪里去了？又干了些什么？自己替其行孝的事，他当然难以得知。可如果他知道了，又会做何感想？又会如何揣摩自己？他能知道自己的良苦用心吗？能知道朝廷的用意吗？但愿他能好好地把握自己，不要误入歧途。否则，不但他的罪会定下来，也将真正成为被朝廷追捕的要犯。他这样想着想着，真就无比惆怅了。

弓然明也是很早就从弟弟他们盘踞的天座山返回的，这个叫作“村子”的地方，因为得了金银的缘故，显得异常硬朗而霸气。

一去的时候，她先到了娘家，发现郭彩寻已经鸠占鹊巢，过着由寡妇到继母的日子，并充满慈爱地对自己问寒问暖。她虽有些不冷不热，但还是从心里接纳了她，她甚至以为这个老女人比自己幸福。她说父亲已经带着罗子沫走了，上了天座山了，他们只在家里站一站。她还说那个罗子沫魔怔了，看着让人心疼。弓然明没有理这

个女人的话茬儿，也是站了一站，就走了。临行前她叫了一声“婶”，这让郭彩寻很满意，顿时春风满面，眼睛里还闪着泪花。

她感叹于天座山的险峻与秀美，一树一石，都还留着春的痕迹，好像春天轻轻地躲藏在这里的风雪之下。但这感叹就像场院里被风吹起的皮壳，那沉淀的粮食，才是自己无限悲痛的心事。当她得知父亲是用棍棒相加的方法治好罗子沫的病时，她又好气又好笑，说这样的方法任何人都会使，可任何人都难以想象，这分明是个缺德的办法。父亲则说，没有别的法子，不吊起来打是不行的，那是个不要脸的毛病！可无论是什么法子，好病才是关键。没有见到罗子沫，弓然明本来就悲伤失落，听父亲这么一说，早已滚下泪来。当她继续追问他的下落时，父亲一时语塞，也泪眼汪汪的，说他和你兄弟他们一起下山了，不顾左大人临行前的一再嘱咐，下山刺杀荣大人去了，结果刀还没出鞘，就全部被擒了，估计一个也活不成了。这番话令她感到五雷轰顶，她当即就想下山，结果被父亲生硬地拦下了，说事已至此，你忙着下山又有何用？想去救，也不在這一朝一时。她只好住下了，在表妹苏秀的屋子里，盖着罗子沫曾经盖过的被子，哭了一宿。第二天，她的眼睛肿得像两只桃子，父亲也斜着双眼看着她，以示不满。因为他知道那两只桃子，一多半是属于罗子沫的，剩下的才属于她的弟弟。父亲早已喂好了她的马，当她骑上这匹马时，心里很强势地生出一丝感激。她知道，那是对五岛次郎的。虽有些扭曲，但它毕竟生出来了。

一路上，她的心里翻江倒海似的，便模糊了行程，浑浑噩噩的，就到了赤城。但她没有进城，也没有回家，而是顺道来到教堂。她要把这个消息告诉罗子漫，因为从她身上看到了一线希望。尽管那线希望对自己的弟弟不能称其为希望，但那线希望极有可能系于罗子沫的身上。这源于与她的一次密谈，密谈的内容里涉及荣大人，那里有她揪不断的儿女情长，会产生不可替代的力量。第一次来教堂，她并不觉得拘谨，她认为自己已经无暇拘谨了。奇怪的是，教堂的每个人见到她，就像见到了熟人，不仅笑脸相迎，而且是满腔的祝福。这让她有一种预感，预感到此事能成。罗子漫则出奇地平静，好像深知她的来意，也像是平静地欢迎。

事实上是前者。罗子漫把她领到自己的屋子里，还没等她开口，便平静地说：“我哥的事我知道了，昨天冉先生来过。”说完便没有下文了。“那么，你……”弓然明不知说什么好，她产生了顾虑，所以她又岔开话头儿道：“我弟弟也在那里了，他们的命能保住吗……你说？”罗子漫凄苦地笑了笑，道：“无论是谁，我有

什么办法？”她轻轻地叹口气，又道：“我哥他真的疯了，怎么就和他们掺和在一起了？如果不是冉先生来说，我根本就不信！”这话让弓然明感到惭愧，也尴尬，她红了脸道：“子漫，如今说这些已经晚了，还是想想对策吧，能救出一个是一个呗。”她的话罗子漫听得很明白，她与冉先生算是知情者，也只有他们两个能想到这一层。于是她鄙夷地看了她一眼，道：“请你们行行好……行吗？我是个基督徒，不是风尘女子！”说完，她低下头，无限委屈地哭了。这时，弓然明方觉醒，冉先生的来意和自己是一样的，但他究竟说了些什么，不得而知。看罗子漫那委屈的样子，可以断定冉先生说得更直接。同时她更能看到，哥哥的遭遇，令罗子漫无限悲伤。

冉先生是灵机一动，才来到教堂的。他比谁都明白，念其是救不了罗子沫了；他比谁都清楚，荣大人想干什么；他也更相信，既然有“不言之教”，就有“不名之理”。世间许多大事，往往化解于男女之间的私密和隐痛。荣大人虽饱读诗书，意愿上也想做政民表率，但他心中有一个看不见的结，那个结他很难解开了。但要想解开它，需要的是外力，而且这个外力越不同寻常，就越合情合理。他想做这个助推外力的人，于是他就来到了教堂。

罗子漫这一天来都心惊肉跳，总感到莫名的伤感，她跪在十字架前默默地祈祷，总想哭一场，却哭不出来。这时候阿曼达来叫她，说有人找，她顿时有一种不祥的预感。当她看到冉先生那灰呛呛的脸，那黯然神伤的样子，她的灵感一下子就来了，“是哥哥出事了”。阿曼达也想从这位先生身上搜寻一些蛛丝马迹，因为桑德斯刚刚还在这里打呼噜，他能酣然入睡，是因为有劫匪被抓了，他的金子要失而复得。那么老先生此来，与这件事有无关系呢？所以她感到非常压抑。但坐在那里的老先生只是瞪着双眼观察屋子里的一切，并不时地把防备的目光落在自己身上，就是不开口。她明白自己应该回避了，于是笑了笑，便推门出去了。门一关上，冉先生便急不可待地说：“子漫啊，你哥哥出事了……出大事了。”因为早有预感，罗子漫不惊不乍；因为预感成为现实，她的眼泪就下来了。“他要被处死吗？”她几乎脱口而出。冉先生大为惊愕，道：“你怎么知道的？谁告诉你的？”他一边说着，一边左右溜着，好像告诉她的人就在身边。罗子漫呜咽道：“没人告诉我，您一来，我就知道了。”冉先生这才放心，他往前凑了凑，敞开了说道：“是啊子漫，你哥哥他被下死牢了，他的生命危在旦夕。我是来求你的，也许只有你能救他一命了……”他说得神秘而仓皇。罗子漫抹一把眼睛道：“看您说的，救我哥哥的命，还用您来

求吗？但不知，我怎么个救法。”冉先生一听，喜出望外，他把嘴张得很大，却欲言又止。这时他才意识到，这样的话如何出得了口呢？“唉——”他把想说的话，变成一声叹息。“他怎么就下了死牢了呢？”罗子漫终于不解地问。冉先生也觉得应该先把事情的来龙去脉说明：“事情是这样的，一群受害的人总想治荣大人于死地。银库被劫以后，他们以为城中刚刚出事，会疏于防备。尤其那些时日，果然是城门迟迟不关，府衙的大门也几乎是彻夜不锁。于是他们以为机会难得，真就行刺来了，结果刀未出鞘，就被埋伏好的官兵全部抓获。而你哥哥他……就在这伙人当中。至于你哥哥怎么和这伙人搞到一起的，我也不得而知了。”“我哥哥他绝不会去杀人的，他一定是被胁迫的！”罗子漫突然大声道。冉先生道：“你哥哥他自己说，他是为了营救知府小姐才和他们混在一起的。可……可他也是蒙着面、带着刀的。我相信他说的是真的，可荣大人哪里会相信呢？”说到这里，他又溜一眼罗子漫，迟疑一下，道：“关键是……我们怎样让荣大人相信，你哥哥是为了救他的女儿才……”“人家没法相信！”没等他说完，罗子漫打断他道。“子漫！”冉先生很有威势地说，“你应该有办法！”终于把该说出的话说出口了，他感到心血在鼓荡，脸颊如火烧，但他生硬地挺着，身子一动不动，眼睛也一眨不眨，面对着眼前这位中国基督徒。罗子漫的脸“刷”的一下红了，事实再一次验证了她的推测，眼前这位冠冕堂皇的老先生，心里想的却是这样下贱的事情。如果要救的不是自己的哥哥，非啐在他的脸上不可，尽管这多么不符合信女的身份。但她往下就不知说什么好了，眼前总是出现荣大人那饥渴的样子。凭做女人的直觉，他确实很需要什么，但他的需要受到重重的负压，所以看上去有些可怜。实在讲，她并不讨厌这位知府大老爷，但自己毕竟是一名基督徒，去迎合这种交易，道法王章都难以容忍。同时她也怀疑，这么大的事情，难道知府大人就因为自己内心一点点压抑，就可以放人吗？她想着想着，就呆了。是冉先生的笑声打断了她，她打一个激灵，听冉先生说：“今天晚上，你到我那里去一趟，事不宜迟！你也不要太多的顾虑了，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，何况那是你的哥哥。”说完他站起来就往外走。罗子漫感到一种无形的压力，死死地压住自己，回避不了，也无法抗争。她只欠了欠身，算作相送。

阿曼达听到门响，急忙闪到一边，强作若无其事，但她的偷听还是被冉先生看到了。他向来反感偷偷摸摸的事情的，尤其对于阿曼达的偷听，他的心感到莫名的难受。对于孩子们的情感纠葛，他总是从不同的角度去解读，但解读的结果总是因

他们而苦。“教堂真是清静又清心的地方。”他自语道，然后向楼下走去。阿曼达强忍内心的震动，但她的忍耐力还是被这句话的深意和用意打败了。她感到从未有过的恐慌无助，又无以言表。她寻着冉先生的脚步声而去，迈着不由自主的步伐。但她停在了门口，看着冉先生的背影走出门去，沿着那条熟悉的道路蹒跚而行，然后渐行渐远，直到消失在视野当中。她知道，如果是以前的自己，一定会直言不讳地去问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，但现在她从中国人那里学会了隐忍，学会了轻重缓急，学会了隐藏一些心事。

比如现在，她明明知道弓然明的到来是为什么，但她极力装出不知道的样子。不但如此，她还以一个不知情者的身份闯入她们的话题。正当弓然明与罗子漫的对话进入尴尬之地，她用一個托盘托着两杯咖啡，轻轻地推门而入，放在她们面前，微笑着示意她们慢用，然后她转身就走，却又装作不经意地回头，问道：“罗子沫的病好些了吗？我好像好久没看到他了。我想他应该是好些了，尤其有您这位嫂子的悉心照料。”说者无心，听者有意，这句话让弓然明和罗子漫又增添了一份尴尬，她们彼此看着，都不知该怎么回答她。阿曼达见状，急忙道：“他是多么难得的读书人。上帝……啊不，老天会保佑他的。”说完，她转身又往外走，却被罗子漫一把拽住了道：“阿曼达……请你为我哥祈祷吧，他要活不成了。”说着，便流出泪来。阿曼达顿时被感动了，她感动于这种信任。她把罗子漫搂在自己的怀里，抚摸着她的头，安慰道：“子漫，不要过于悲伤，办法总会有的。你哥那样的人，他不会轻易死的，他是个好人，老天会保佑他的，你们的圣贤也会保佑他的。”罗子漫哭道：“可被错杀的人也不少啊……那个窦娥就是被错杀的。”阿曼达怔怔地看了看弓然明，她不知道窦娥是谁。弓然明也是眼泪汪汪的，便道：“窦娥是个女的。”这个回答令阿曼达苦笑一下，她继续抚摸着罗子漫道：“子漫，如果你有办法，你就救救你的哥哥吧……上帝会知道，你是清白的。”罗子漫听后，哭声戛然而止，好半天默默无声。她的心里更加不是滋味，听她们的口气，自己倒成了外人，去救自己的哥哥，倒是别人在劝自己。她离开阿曼达，走到窗前，她看到了远山的积雪，还有路上星星点点的行人。她多么希望某个行人就是自己的哥哥，哪怕他正在要饭，或者给别人当奴隶。于是她自语道：“再苦的自由都是幸福的……”她这种沉默和自语，让弓然明和阿曼达都感觉到，她已同意去救自己的哥哥了。她们彼此看了看，发出会心的微笑。阿曼达走过去，也往外望着，道：“子漫，你看那行人多像蠕动

的虫子。但他们充满着力量，在寻找希望。”她又看着那泛着亮白之光的凌河道：

“你看见那冰了吗？我总能听到那冰层下面的流水声。那顽强的水流就像人体里的血液，只要流动，生命就不会停息下来……去救你的哥哥吧，别让他的血液停止流动，神会给你力量的。”罗子漫又哭了，她不知道自己该说什么了，回头再看看自己的嫂子，她还没有离开的意思，她在监督自己。于是她狠狠地说：“你们放心吧！就是豁出命去，我也要把哥哥救出来。”弓然明一听，跑过去紧紧地抱住了她。

当天晚上，罗子漫便毅然走出教堂。在此之前，关于穿什么衣服，她颇费一番心思。当然是独自的，她不会将这种心思表露出来。在镜子前，她犹豫了好半天，偷偷地穿了又脱，脱了又穿。最终她选中了阿曼达从自家穿过来的那身，照了照，果然光彩照人。多少年了，她都没有这样悉心地照过镜子，一个信女，已经不在意生命的形态了，对灵魂的修饰和打扮，才是自己孜孜以求的东西。所以，她简直忘却自己长什么样子了，也许正因为这种忘却，这种素面朝天，才使她更具有天然的美。她在镜子前足足站了半个时辰，直到照出自己满眼的泪花，才黯然神伤地离开。她觉得自己就像在暗夜里开放的花朵，娇艳动人只有天知道。多少年了，她几乎没有正眼看过一个男人，因为她觉得自己已不属于女人。这时她突然产生一丝感动，一个知府大老爷，偏偏对不想成为女人的女人情有独钟。是别人的无视，还是他的慧眼？总之，能发现珍珠的人，他的眼睛也一定是亮的。当她穿着完毕走出屋子时，等候在外面的阿曼达和弓然明同时眼前一亮，心中一惊。罗子漫莞尔一笑，舒缓自然地走过去了，这又让弓然明与阿曼达感到悲壮，有一种壮士出关的感动。她们默默地相送，过了凌河，又到城门口。一路上风啸水寒。

城里，一片萧然。殿阁无语，街巷阒寂，酒难红，灯不绿。冷风吹面撩衣，足音孤寂悲戚。更漏灯残，小儿饮啼，夜色深沉，骨肉相依。罗子漫走进的不是圣殿，而是一座荒城，她感到从未有过的凄凉。她多么想见哥哥一面，因为她并没有信心能救下他的命。她知道，如果哥哥看到她像卖身的女子一样，步入这荒城，他宁肯去死，也不会让她的双脚再前进半步。

这时，有一种声音隐隐传来，像来自谷底，又像来自荒原。那声音虽缥缈入耳，但也能感到它的激越与悲愤、慷慨与肃杀，能令风云变色，能令草木含悲。这声音有时能直冲耳鼓，有时又被风声淹没，但仍能感受到壮士的长啸与悲歌，天地的苍茫与辽远。她突然有一种不祥的预感，难道这就是哥哥的招魂曲吗？她加快脚步，

寻着这声音走去。

原来这声音就是来自秀塔书院，冉先生的屋子里。这是琴声，这是《广陵散》。因为这琴声，罗子漫没有敲门；也因为这独特的相约，罗子漫没有敲门。门一开，那琴声便如银瓶乍破，水流奔泻而出。弹琴的是冉先生，听琴的是荣大人。弹者闭目挥五弦，听者仰面沉思久。他们中间隔着一桌酒席，菜尚温，酒尚绿。他们弹者饮，听者酌，早已把俗世的浮华抛置九霄了。只可惜，那把琴上落满了灰尘，灰尘随琴音乱舞，就像声音在跳动。不知这琴已经搁置多长时间了，但它发出的声音却像流出的新鲜血液，早已染红了罗子漫所有的心思。这一幕，令她感慨，更感动。这里没有什么大人，更没有什么先生，分明是隐士出竹林，抱琴饮酒；仙人出华山，寻觅知音。她不知道先生如何约他而来的，但处处别有用心。构造这种情调，没有这样的琴音根本是不行的；能让自己轻松自然地站在他们面前，没有这样的美酒也是不行的。单就这酒香，已经让她淡然了教堂的钟声，重新归属于这样的世俗境界。乐曲在一阵风生水起的高潮之后，稍微回落，就像壮士杀伐之后的一声轻叹，然后戛然而止，天地间复归雷霆万钧之后的平静。荣大人还处在闭目回味当中，突然睁开双眼拍手叫道：“好！冉兄的琴艺不减当年。气势如虹，也微风细雨；断肠激烈中，月色微明。如今能听到这样的琴声，实属不易也！”他在极度的兴奋当中，看到罗子漫站在眼前，竟没显得过分惊奇，而是一种美酒、美人伴风流的默契。“子漫，倒酒……给大人倒酒！”冉先生红光满面，兴致未消。她舞一下手臂道：“好嘞，先生。”然后跪在炕上，叮咚有声地斟酒。这时荣大人定了定神，仔细地看罗子漫一眼，仿佛明白了什么一般，脸色陡然增添了一种难以捉摸的韵致。冉先生看在眼里，笑笑道：“大人，还认得她吗？”荣大人很认真地说：“好像教堂那个修女……但今天，就不像修女了。”说完他爽朗地笑了。冉先生也笑了，看了看罗子漫道：“她好像轻敷了点脂粉，稍微换了一件衣服……怎么就像换了一个人呢？子漫，看来你在教堂待得久了，女孩子气都被基督收了去，这不行啊！”说完，他干了剩余的酒，把酒盅摆在罗子漫的面前。再看荣大人，早已觴了双眼，看着罗子漫的耳根，神思不知飞到哪里去了。这不是酒后失态，这是本然的流露。冉先生暗自庆幸。再一看，他的神情又多了一份凄楚可怜，那分明是渴盼的艰辛，得不到的伤感。冉先生不禁向罗子漫使一个眼色，罗子漫会意，端起酒盏，递到荣大人面前，杏眼绵绵地说：“大人……请。”荣大人一怔，不好意思地笑了笑，接过来一饮而

尽。正当罗子漫欲接过空盏之时，荣大人一下子抓住了她的手腕，却又无从把玩，难于欣赏，就像抓住了一只美丽的蝴蝶，放手又恐飞去，留下又怕伤翅。他看着冉先生，冉先生装作没不见。而这却是罗子漫平生第一次遭遇，更兼满心满腹的基督精神，使她面红耳赤，娇羞难持。“大人……怕是喝多了。”但面对荣大人的尴尬，她还是故作轻松无意地说。“没有、没有。”冉先生似笑非笑地说，“大人海量，再饮三百盏也不会醉的。”这时，荣大人却发出爽朗的大笑，道：“姑娘，就用这只手，把先生的琴捧过来，我也要弹奏一曲。”对于荣大人这种收放自如、轻松豪爽的做派，罗子漫顿觉一股暖流通遍全身。她忆起了一种感觉，就是第一次在这里与大人相遇时的感觉。当时的表现颇令冉先生反感的，那是斥责轻浮的态度，但这回她轻松了许多。也许那种轻浮是必不可少的，她以为。于是她道：“大人，一只手岂能捧琴？”说着她又伸出一只手，在大人的面前，“还需这只手吗，大人？”荣大人又把那只手抓在手里，道：“那是自然……两只手才好捧嘛。”罗子漫心头一颤，苦涩与欲望交织着。她知道，无论是上一次，还是这一次，她都存在着自我恶意的放纵，要不然，先生也不会想到让自己来救哥哥。她觉得自己是有罪的，十字架带着力量向她砸来，一时间让她六神无主。“大人……”她轻轻地叫了一声，那是求救的声音。可她这番表现，在荣大人那里，却是娇羞得可爱，让他产生拉之人怀的冲动。这时冉先生说话了：“子漫，可以捧琴了。”“哎！”罗子漫答应着，抽回双手，过去捧琴。但在她要捧起时，掏出自己雪白的手帕，欲擦去琴上的尘土。不料荣大人急忙用手拦住说：“不必不必，我喜欢这带灰尘的声音，那才是旧曲嘛。旧曲岂能染了新帕？”罗子漫扭头看了看他，莞尔一笑，一种冲动撞击着她的心窝。“神啊我的神，如果我的冲动是有罪的，请您明天再惩罚我好吗？因为这是今天的需要。”她闭上眼睛祈祷，她的眼角和嘴角同时因紧张而抽动。“子漫，还不快给大人捧过去！”冉先生用很粗暴的声音道。罗子漫打一个冷战，急忙睁开眼睛，笑了笑，然后把琴捧到荣大人的面前，自己也跪坐在旁边。

她几乎不知道琴声是何时而起的，又是从何而起的。但她的眼前先出现了云雾，云雾在翻滚，在燃烧。然后一个巨大的十字架在云雾中突兀而起。随着琴音的高昂，那十字架也越来越大，直到大如高山，峨峨乎与天齐。然后她又看到红黄相间的流水自云端倾泻而下，再奔流于荒野，汤汤乎盖地而来。“怎么是山崩水泄的亡国之音啊！”乐曲终了，冉先生瞪目惊呼，“大人，怎么把‘高山流水’弹得如此心伤